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赫美集团

公告编号：2016-134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据国家电网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在其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p.sgcc.com.cn/html/news/014001003/44621.html> 公告的“国家电网公司 2016 年第三次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活动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招标编号：0711-160TL01122000)”，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 3 天，具体情况提示如下：

一、中标项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中标项目为国家电网公司 2016 年第三次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活动（招标编号：0711-160TL01122000），该项目由国家电网公司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国网物资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公司本次中标的产品总数量为 842,465 只，预计中标总金额约为 12,331.13 万元。其中：2 级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中标数量为 375,000 只，金额为 5,100.03 万元；1 级三相费控智能电能表中标数量为 59,731 只，金额为 2,286.34 万元；1 级三相表通信单元中标数量为 68,704 只，金额为 376.19 万元；编程器 V 型中标数量为 30 只，金额为 9.90 万元；采集器 II 型中标数量为 120,000 只，金额为 480.03 万元；集中器 I 型中标数量 31,600 只，金额为 2,212.00 万元；集中器 I 型通信单元中标数量 67,400 只，金额为 1,482.65 万元；采集器 II 型通信单元中标数量为 120,000 只，金额为 383.99 万元。

本次中标公示媒体为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招标人是国家电网公司，其他详细内容请查阅国网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中标总金额约为 12,331.13 万元,约占公司经审计 2015 年度营业总收入的 9.77%。

该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 2017 年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中标项目的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国家电网公司及其相关代理机构发给本公司的中标通知书,具体中标的有关事项待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七日